

中共府谷县委党校综合楼学苑酒店外立面 维修工程施工合同

：中共府谷县委党校

：榆林恒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，经甲、乙双方平等协商，就中共府谷县委党校综合楼外立面维修工程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中共府谷县委党校综合楼学苑酒店外立面维修工程。

工程地点：府谷县新区党校。

工程期限：2024年11月7日开工，11月14日竣工，工期7天。

工程内容：

- 1) 全墙面刷抗碱底漆，刮外墙防水腻子2道，涂外墙（摩天防水）涂道；
- 2) 所有门窗、大理石墙面、玻璃幕墙全部擦洗。
- 3) 门、窗横竖棱阳角安装带毛护角。
- 4) 外涂面积见图纸（扣除背立面、幕墙、圆型报告厅的面积；门、窗扣除三分之二），颜色与原设计相同（甲方现场看样确定）。具体工程量详见投标预算。

二、合同总价

合同总价为：大写：壹拾玖万陆仟贰佰零贰元整

（小写：人民币 196202 元。）

三、工期约定

合同签订后开工，工期7天。如无特殊原因，乙方不能按时完工，甲方做出罚款处理；在施工过程中，如遇以下情况影响正常施工时，工期顺延。

施工期间因不可抗之自然因素、致使施工停止；
因甲方要求变更设计，致使原施工进度无法如期进行；
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。

四、工程质量监督及检查验收

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、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

施工，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，并为检查、检验提供便利条件。对甲方提出的问题，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。工程结束后，由验收组对工程进行验收合格后方可予以签字确认。

五、结算方式

工程款按实际工程进度支付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 80%；后根据审计结果付至审计价格的 90%，剩余 10%作为质保金一年后付

六、安全施工

1、乙方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施工安全措施，因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、乙方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等均由乙方负责。

2、乙方应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。

3、凡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施工责任

1、甲方在施工过程中为乙方提供水、电等便利。

2、乙方按本合同要求组织施工，保质、保量、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内容，并听从甲方指派的施工人员安排。

3、乙方严格按照设计标准以及质量标准要求进行施工，做好各项质量记录。严格执行施工规范、安全操作规程、防火安全规定、环境保，确保工程达到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。

八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。

(盖章)

乙方：(盖章)

代表人：(签字)

法定代表人：(签字)

委托代理人)：

(或委托代理人)：

签订日期：2024年11月7日